

臺灣高等法院公示送達公告

發文日期 中華民國 112年3月17日

發文字號：院高民恭110上1075字第1120003528號

主旨：公示送達周寶環（JHOU, BAO-HUAN）、唐淑敏之112年7月25日下午2時30分於本院民事第2法庭言詞辯論通知書1件。

依據：民事訴訟法第150條。

公告事項：

本院110年度上字第1075號陳文全等與豐運通開發有限公司間分割共有物事件，應送達周寶環（JHOU, BAO-HUAN）、唐淑敏之上開文書，現由本院書記官保管，受送達人得隨時來院領取。

中 華 民 國 112 年 3 月 16 日

臺灣高等法院民事第六庭

書記官 廖逸柔

